

2. 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之設置與組成

2.4 諮詢專家及專案審查人

倫審會得視送審計畫的研究參與者之獨特性、研究方法或設計之特殊性、研究主題之專業性等，個案邀請諮詢專家或專案審查人，以供委員提出審查意見及作出決議前之參考。

2.4.1. 資格及程序

諮詢專家及專案審查人的資格，由主委依照送審案件所須諮詢內容，就國內外具專業學術背景之研究人員、民間公益團體工作人員、或是一般社會公正人士邀請擔任之。

在符合倫審會之審查迴避原則下，由主委指派工作人員邀請諮詢專家或專案審查人，就特定送審計畫提出書面審查意見或是參與審查會議討論。

2.4.2. 保密協議

凡同意擔任書審專家或專案審查人，其審查利益衝突迴避及保密協議，同倫審會委員及書審專家之規定（請參見 HRPP 手冊 2.2.4 及第 8 章）。

通過日期	版本	通過會議
103 年 06 月 19 日	1	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
114 年 01 月 20 日	2	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